

政法资讯

2024年度全国检察基础理论研究优秀成果和优秀集体评选结果公布
67篇作品7家单位分别获评优秀

本报重庆5月21日电 记者董凡超 5月21日，第二十六届全国检察理论研究会暨中国法学会检察学研究会年会在重庆召开。会上，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苗生明通报了2024年度全国检察基础理论研究优秀成果和检察理论研究优秀集体评选结果。

据悉，67篇作品获评2024年度全国检察基础理论研究优秀成果，江苏省人民检察院研究室等7家单位获评2024年度全国检察理论研究优秀集体。

2024年以来，全国检察机关携手高等院校、专家学者，紧紧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立足法律监督主责主业，深化检察

理论研究，形成一批高质量研究成果。此次通报的全国检察基础理论研究优秀成果和检察理论研究优秀集体，就是其中的代表。

会议指出，今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各级检察机关、全体检察人员要立足法律监督主责主业，不断深化检察理论研究，切实提升检察理论研究质效，积极参与中国检察自主学习知识体系构建，努力产出更多高质量研究成果，促进严格依法办案、公正司法，深化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为以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更好支撑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坚实理论基础。

重庆法院连续12年以“雷霆行动”命名专项执行行动
执结涉民生案7341件兑现2.72亿元

本报重庆5月21日电 记者吴晓锋 今天上午，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重庆法院涉民生执行案件“2025·雷霆行动”开展情况并发布本次行动典型案例，邀请部分全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现场见证。

重庆高院执行裁决处处长余华介绍说，2024年11月至2025年3月，重庆法院组织开展涉民生执行案件“2025·雷霆行动”。这是重庆高院连续12年以“雷霆行

动”命名的专项执行行动，已成为具有重庆法院辨识度的执行工作品牌。本次专项行动期间，共计执结涉民生案件7341件，执行兑现金额2.72亿元。

发布会上，全国人大代表刘平表示，重庆法院连续12年组织开展涉民生执行案件“雷霆行动”，直面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问题，以“真金白银”兑现司法为民的庄严承诺，是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厚植党的执政根基的生动实践。

北京国际商事法庭巡回审判首案落槌
为国际商事仲裁中心建设按下“加速键”

本报北京5月21日讯 记者黄洁 今天上午，随着一声清脆的法槌声，北京国际商事法庭巡回审判首案在位于北京国贸正大中心的国际商事仲裁中心(北京)实体平台公开审理并当庭宣判。这起涉外仲裁协议效力确认案件的审理，标志着北京国际商事法庭巡回审判工作全面展开，也为国际商事仲裁中心建设按下“加速键”。

在这起案件中，申请人为在某群岛注册的ECS公司，因被上海某投资基金企业在北京提起仲裁，故申请确认相关仲裁协议对其不产生效力。审理过程中，合议庭围绕仲裁协议准据法、协议核心条款的理解等焦点问题展开审查询问，并在休庭合议后当庭宣判，最终基于仲裁条款的独立性，驳回了ECS公司的申请。

在庭审结束后召开的“司法支持国际商事仲裁中心建设”交流会上，北京市司法局副局长、一级巡视员张国强表示，建设国际商事仲裁中心是中央赋予北京的

重大使命任务，经过三年推进实施建设成效显著，以国际商事仲裁中心(北京)实体平台为核心点位，以各区优势产业联动法律服务发展，打造多点支撑的“1+N”发展格局已现雏形。本次北京国际商事法庭落响巡回审判首槌，是实体平台启用以来的首次正式活动，充分体现了北京府院合作的成效，彰显了北京国际商事仲裁中心“全链条纠纷解决”机制运行效能。

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李迎新表示，四中院作为集中管辖北京范围内涉外审判和仲裁司法审查案件的法院，始终坚持以打造一流国际商事纠纷解决优选地为目标，近年来不断规范仲裁司法审查程序，统一审查标准，在仲裁机制建设、仲裁国际接轨，仲裁友好环境等方面做出很多有益探索并取得显著成效。下一步，四中院将通过完善诉仲调多解纷机制等途径为北京仲裁国际化发展注入新动能。

草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有关问题解答》，编制了《行政检查文书基本格式文本(试行)》，持续推进《意见》规定的分级分类检查，“扫码入企”等措施尽快落地见效，推动涉企行政检查对企业影响最小化，执法效能最大化，全面提升企业的获得感、满意度。

“下一步，司法部将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有关要求，健全行政执法监督体制机制，持续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扎实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为依法保护包括民营经济在内的各类经营主体的合法权益提供坚实制度支撑和法治保障。”田婧说。

“我们将根据民营经济促进法中的原则性规定，如禁止利用刑事手段违法干预经济纠纷等，加快制定相关司法解释，并充分发挥‘法答网’‘案例库’的作用，细化裁判规则，加强对下指导，统一裁判尺度，确保该法的统一正确实施；依法履行各项审判职责，平等保护民营经济组织及其经营者的人身权、财产权和其他各项合法权益，切实实施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通过司法建议等方式，引导民营经济组织防范经营中的法律风险，健康规范发展。通过这些举措，切实将法律文本转化为支持、促进民营经济组织发展的实际动能。”陆显说。

“趋利性执法司法与公正司法背道而驰，不仅侵犯经营主体的合法权益，破坏营商环境，而且严重损害执法司法的公信力和权威性，扰乱法治秩序，必须予以坚决遏制。”杜学毅指出，最高检当前开展的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与民营经济促进法相关规定深度契合。

杜学毅表示，检察机关将围绕民营经济促进法相关规定，结合专项监督具体开展情况，重点聚焦强化涉企刑事案件强制措施监督，依法纠正以刑事手段插手民事经济纠纷、规范异地执法行为等三方面问题精准发力。

受访政法干警一致表示，要推进严格执

□ 本报记者 孙立昊洋 马金顺
□ 本报通讯员 张雅芝

“这钱真给我要回来了?”今年4月8日，在陕西省商南县人民法院湘河人民法庭，75岁的王大爷攥着刚拿到手的1万元押金，将信将疑。

几年前，王大爷与邻省的张某达成加工道木约定，按照要求支付了1万元押金。之后，张某既没有履行加工义务，也迟迟不肯退还押金，没了音信。这得益于《陕豫鄂三地边界人民法庭司法协作框架协议》，湘河法庭启动跨区域协作机制，才有了开头一幕。

近年来，陕西法院紧扣“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在守护民生福祉、优化营商环境、筑牢生态屏障、深化矛盾纠纷源头防范化解等方面持续发力，让法律的公平正义变成百姓看得见、摸得着的民生温度。

护航平安建设

如何守护安全，是关乎群众幸福感的重要基石与坚实基础。

700余名老年群众，被不法分子以提供“养老服务”、投资“养老项目”等名义骗取5000余万元，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法院把案件追赃挽损作为重中之重，经多方努力，于2023年4月将5000余万元全部追回，守住了老年人的养老钱。

聚焦守护群众“钱袋子安全”，2024年陕西法院审结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犯罪案件3444件，帮助群众追回损失3518万元；聚焦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审结制售“假药丸”等食药犯犯罪案件64件，向27名被告人发出从业禁止令；聚焦守护群众“出行安全”，审结危险驾驶、交通事故等犯罪案件6462件。

2024年以来，全省法院共审结一审刑事案件24万件，判处刑罚3.43万人。

在严惩危害安全犯罪的同时，陕西法

陕西法院紧扣公正与效率持续发力

公平正义百姓看得见摸得着

院严防各类安全风险隐患。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联合省住建厅等部门建立房屋预售资金监管体系，推进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改革，让群众住得放心、住得安全；试点“金融不良债权核销预查证明”制度，助力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等。

主动融入国家治理、社会治理，把矛盾纠纷消弭在源头，化解在基层，陕西法院一直在探索，并且在强化党的领导，筑牢源头防控、构建多元共治方面做了大量工作。

具体来看，积极构建行政执法与司法衔接联动矛盾纠纷预防化解体系，先后与25家省级单位出台27份联动机制文件；发挥人民法庭“桥头堡”作用，331个诉讼服务团队入驻各级综治中心，积极开展巡回审判、普法宣传等活动，增强基层干部群众法治观念和依法办事能力。

“陕西法院统筹推进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交出了一份有力度、有亮度、有温度的‘陕西答卷’。”陕西省人大代表崔安庆评价道。

服务高质量发展

望着园区内停放整齐的货车不能上路，某彩钢企业负责人“望车兴叹”。

原来，因彩钢棚构的特殊结构，相关部门依法禁止运输彩钢棚构的车辆在城区部分道路上通行。企业负责人将物流运输遇到的困难告知走访企业的汉中市城固县人民法院法官。法官经走访调研，最终与相关部门合力提出“规范运输车辆，固定驾驶人员，确定运输路线”的整改意见，解决了该企业的现实难题。

“这个事情关系公司的经营销售，法院真是帮了我们天大的忙呀。”彩钢企业负责人激动地说。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近年来，陕西法

院在立足审判职能，找准司法服务高质量发展切入点上持续发力。

制定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十条措施”，会同省国资委、省工商联分别召开省属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座谈会，依法保护各类主体合法权益，以“硬举措”优化营商环境。

2024年，陕西法院审结一审涉企案件1554万件，依法快立、快快拖欠企业账款案件35件，为相关企业追回欠款5.68亿元，依法对3216家被执行企业经营性财产采取“活封活扣”措施，维护企业生产经营。

陕西法院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实施知识产权刑事案件集中管辖，建立行政与司法协同保护体系，先后设立秦创原知识产权巡回审判庭、国际商事巡回审判庭，落实技术调查官和惩罚性赔偿制度等。其中，西安思安科技信息公司案成功入选2022年中国法院50件典型知识产权案例，“WAPI专利侵权案”入选最高人民法院典型案例。

高质量发展需要创新，更离不开传承。

陕西各级法院立足地方特色，进一步加强历史文化遗产司法保护与行政保护的联动衔接，为文化遗产保护凝聚合力；探索建立集司法审判、普法教育、遗址保护、文化宣传等功能于一体的司法保护基地，努力形成地方政府、文物文旅部门以及公检法共同参与的历史文化遗产多元保护格局。目前，全省法院已建立19个涉历史文化遗产司法保护基地。

筑牢司法屏障

“这是我们收到的最好新年礼物。”在西安市未央区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一站式”服务中心，甲某等农民工拿着劳务费领款单，向入驻中心的未央区人民法院法官竖起大拇指。

如此高效化解矛盾纠纷，得益于未央区法院构建的“收、保、调、确、执”“一站式”多元

解纷机制。案件办理中，未央法院法官运用该机制与人民调解员、劳动监察大队等高效协同，共同发力，成功帮助12名农民工顺利拿到4万元劳务费。

人民有所呼，司法有所应。

2024年以来，陕西法院不断加强民生权益司法保护，始终把“如我在诉”作为办案自觉，审结教育、医疗、劳动、就业、住房等民生案件949万件，帮助1.43万名农民工追回918亿元血汗钱。

执行攻坚是兑现胜诉权益的“最后一公里”。陕西法院开展“陕亮执行2025”专项行动，集中对涉民生、涉拖欠企业债务、涉小标的等执行案件专项攻坚。专项行动行动首日，陕西各级法院2409名执行干警奔赴各地执行现场，冻结案款4.25亿元，查封房产421套，查封土地1384万平方米，查封设备181台/套，腾退房产99套，腾退土地面积4.70万平方米，拘留拘传505人，对849人采取限制消费和失信惩戒措施。

在妇女儿童权益保护方面，陕西法院全面推行“四令一书”制度，2024年发出人身安全保护令、家庭教育指导令等8241份。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隔代探望权案”入选最高人民法院指导性案例，为特殊群体撑起司法保护伞。

公平正义不仅要“看得见”，更要“听得懂”。陕西法院1045名法官担任法治副校长，每年春、秋开学季都会走进校园，为孩子们带去法治公开课，让孩子们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学习法律知识，增强法治观念。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的谋篇布局之年。陕西法院将统筹服务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统筹矛盾预防化解和做实定分止争，加大民生权益司法保障，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陕西高院党组书记、院长韩德洋表示。

上接第一版

二是监督行政机关准确适用依据，规范行政权力运行。行政机关应当在准确查明案件事实的基础上，选择正确的法律法规规章作为作出行政行为的法律依据，未正确适用依据的，行政复议机关可以依法适用变更决定。比如在案例“李某不服江苏省某市辖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履职答复行政复议议案”中，行政机关在有上位法依据的情况下，未适用法律依据而是直接适用了工作规范作为行政行为的依据，行政复议机关变更决定直接对该行政行为进行纠正，确保行政权力在法治轨道上规范运行。

三是监督行政机关查清事实依据，彰显行政复议制度优势。行政行为事实不清、证据不足，经行政复议机关查清事实和证据的，适用变更程序直接作出新的行政行为，避免行政行为重启给申请人带来维权成本增加，体现了行政复议机关高效便捷的原则。比如在案例“某公司不服四川省某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违约金支付决定行政复议议案”中，被申请人未能准确查明项目投产建成和违约金计算起始时间，认定事实不清，行政复议机关在查清案件事实后，依法直接确定新的违约金数额，更好地保障了企业的合法权益。

司法部发布第七批贯彻实施新修订行政复议法典型案例

确保群众每一项诉求都依法推进

维和法治方式做好信访工作，确保群众的每一项诉求都有人办理，群众的每一项诉求都依法推进。

浙江全力打通信访工作法治化“路线图”，细化6张流程图和44份文书模板，编制59家省直部门信访工作专责专章，创新建立分诉求登记、信访编办联合审定等机制，率先设立初次信访事项“双签双核两见面一现场”，网上申请复查复核等制度，以程序推进保障实体解决，推动形成“受理部门负责程序推进，办理部门负责实质解决”工作格局。

“原以为这个项目都要‘黄’了，现在终于盼来了转机。”近日，在开化县，一个搁置8年之久、涉案资金约3.5亿元的工程项目按下“重启键”。

原来，全面推行信访工作法治化以来，开化县实施县乡党政领导和职能部门班子领导信访事项任期盘点和离任交接制度，倒逼“新官要理旧账”，县主要领导负总责，根据各部门职责清单组建工作专班，分诉求凭依据回应群众合理诉求，下定决心啃下这块硬骨头。

信访工作法治化，既要坚守权利本位，也要坚守秩序价值。

浙江省全面推行信访事项复查盘源，“双查三建议”等工作机制，锚定疑难信访事项查

产生原因、查办理过程，向机关、单位精准提出“三项建议”(提出改进工作、完善政策、追究责任的建议)，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我们村里的水域凭什么被别人拿去用，”“这里面是不是有什么猫腻?”……德清县新安镇六里洋水域被用作高速建设设分诉求登记，引起下舍村水产组一些村民的猜疑，信访问题频发。县信访局复盘溯源，找到问题根结——下舍村水产组在水域被征用后缺乏规范管理，造成后续资金分配不合理。

2024年5月，德清县信访局向新安镇下发《完善政策建议书》，新安镇迅速采纳，制定《下舍村水产组管理办法》等文件。这一举措不仅解决了村民的问题，还改善了新安镇美丽河湖建设，为该区域和谐平安稳定提供有力支撑。

2024年，浙江省共提出“三项建议”1521条，采纳率达96.9%。同时，全省24148个自然村将诚信信访、依法维权等内容纳入村规民约，引导群众依法有序文明信访。通过对信访工作行为和信访人行为的双向规范，着力打造更优信访生态。

抓数智 强赋能
民呼我为更加有效

2024年6月，《浙江省信访工作办法》出

台，将数字化建设作为专章予以特别突出。

浙江构建横向联通各机关、单位，纵向贯通省、市、县、乡四级，集网络、电话、来信、走访“四位一体”的民呼我为统一平台，明确将信访事项的登记、受理、办理、转送、交办、督办等全流程录入平台，并自动生成信访工作法治清单，形成数字赋能、多维度展示信访工作的新模式。

有了民呼我为统一平台，信访渠道进一步畅通，业务办理全流程可视，海量民意大数据在这里汇集，信访工作发挥社情民意“晴雨表”功能，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的服务也更加精准有效。

宁波市依托民呼我为统一平台收集民意大数据，打造“社情民意直通车”，将民意直送市委、市政府领导案台，2024年以来向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呈报社情民意信息120余件次，推动群众反映强烈的如驾桥退渔难、涉黄涉赌“牛皮癣”、民营医院灰色运营等问题整改解决。

今年4月23日，浙江民呼我为统一平台开通了企业服务专区，实现平台“企业服务直通车”和全省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企业服务专线同步上线，为企业提供全天候、全方位、“一站式”服务，实现民呼更便捷、我为更高效，助力打造更优营商环境。